

股份代號:1876



BUDWEISER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2021

中期報告

關於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是亞太地區最大的啤酒公司，在高端及超高端啤酒分部中佔據領導地位。我們釀製、進口、推廣、經銷及出售超過50個啤酒品牌的組合，包括百威®、時代®、科羅娜®、福佳®、凱獅®及哈爾濱®。近年，百威亞太業務已擴展至即飲飲料、能量飲料及烈酒等啤酒以外的新類別。我們的主要市場為中國、韓國、印度及越南。百威亞太於亞太地區營運超過50家釀酒廠，擁有逾25,000名員工。

百威亞太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為「1876」，屬恒生綜合指數成份股。本公司為百威集團的附屬公司，其擁有超過600年的釀酒歷史及龐大的全球業務。

有關更多詳情，請訪問我們的網站：<http://www.budweiserapac.com>

目錄

致股東函件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其他資料	14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24
財務資料	25
公司資料	50
釋義	51



致股東函件



2021年上半年，我們實現強勁的收入增長，同時保持穩健增長動能，銷量、收入淨額及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均錄得雙位數增長。我們的高端化、數字化轉型及商業擴張策略加快了高端及超高端組合的增長，帶動各個市場實現強勁的每百升收入增長。

我們看準了中產階層對飲料消費升級日益殷切的需求，儘管COVID限制持續，我們仍通過實行營銷途徑策略，進一步豐富和擴展我們的渠道和地域覆蓋範圍。我們亦擴大我們的產品綫，在產品組合中加入Red Bull、Fireball Whisky、Buffalo Trace、Southern Comfort及其他高端烈酒，同時通過推出科羅娜海鹽番石榴果味啤酒、福佳果味啤酒系列及百威ME系列，繼續抓緊「她經濟」所帶來的新機遇。百威金尊、百威黑金、「All New Cass」凱獅和HANMAC等創新產品的上市，拉近了我們在新飲酒場合中與消費者的距離。

我們亦繼續為未來作好準備，在福建省莆田市動工興建新的精釀啤酒廠，展示出我們對於發展中國高端啤酒產品綫的承諾。此外，我們正在擴大市內現有釀酒廠的產能，以應付高端啤酒不斷增長的銷量。竣工後，經擴大的莆田釀酒廠將繼續作為我們在亞洲最大的釀酒廠。

韓國方面，我們近期的創新產品「All New Cass」凱獅和新推出的經典拉格啤酒HANMAC大獲成功，估計我們的銷量將領先同業。每百升收入在有利的品牌及包裝組合帶動下錄得低個位數增長。

我們的員工堅毅不懈，繼續支持整個亞太地區從COVID中復甦。印度仍受新一波COVID疫情爆發的嚴重影響，員工和社區的安全仍然是我們首要考量。隨著印度抗擊COVID疫情，我們已承諾全力支持社區。

我們繼續發展我們在數字領域方面的實力。我們於2021年第一季度推出專有的企業對企業(B2B)數字平台BEES（先蜂購），以協助客戶提升其營運效率，以及憑藉來自數據和分析的洞察帶動收入增長。



“

我們加快了高端及超
高端組合在各主要市
場的增長，並通過實
行營銷途徑策略，進
一步豐富和擴展我們
的渠道和地域覆蓋範
圍。

我們在實現2025可持續發展目標方面取得重大進展。我們的武漢釀酒廠將成為母公司百威英博全球首家實現碳中和的釀酒廠。我們亦致力將可持續性方面的考量納入融資機制當中。我們最近獲得一筆5億美元的綠色融資貸款，是亞太區內消費品上市公司中規模最大的綠色融資貸款之一。貸款利率與預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包括氣候行動、守護水源、循環包裝及智慧農業）達成進度掛鉤，將進一步推動我們清晰明確、格局宏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程。

通過實現這些具體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我們可以最大限度地發揮對我們運營所在的環境和社區的積極影響，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同時構建可持續的未來。

最後，我們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的構成發生了變動。我們熱烈歡迎鄧明瀟 (Michel Doukeris) 先生加入本公司接替Carlos Brito先生擔任我們的新任聯席主席。董事會謹此感謝Brito先生於任內為百威亞太盡心服務、熱誠盡責及竭力承擔。

憑藉我們採取的積極措施，我們堅信，持續的高端化發展策略、對消費者的專注及優秀的領導團隊將繼續引領我們在亞太地區穩步增長，並為股東創造價值。

鄧明瀟
董事會聯席主席

楊克
董事會聯席主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方便理解我們的相關業績，本節載有內生及正常化數字。

「內生」一詞指經過分析以消除有關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轉換及適用範圍變動影響的財務數據。

適用範圍變動指管理層不視作屬於業務相關表現的收購及資產剝離、業務的創立或終止或分部之間業務轉移、縮減損益及會計估計和其他假設的按年變動的影響。

不論何時於本中期報告呈列，所有績效計量(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除息稅前盈利、溢利、稅率、每股盈利)均按「正常化」基準呈列，即指於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前呈列(除另有說明外)。非經常性項目是正常業務活動中不定期產生的收益或開支。有關排除在外的項目的詳情，請參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6。由於該等項目的規模或性質對理解我們的相關可持續表現十分重要，因此該等項目須單獨列賬。正常化計量是管理層採用的額外計量指標，不應取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計量指標，成為我們表現的指標，而應與最能直接比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一併使用。

除另有說明外，下文「業務回顧」及「2021年上半年經營業績回顧(包括2021年第二季度的評論)」中收入至扣除非經常性項目的經營溢利的評論乃基於內生增長數據、2021年上半年業績與2020年上半年業績比較，以及2021年第二季度業績與2020年第二季度業績比較。百分比變化反映期間業績較上一期間有所改善(或轉差)。

由於四捨五入的關係，數字相加後未必等於總和。

2021年上半年綜合業績(百萬美元)

	2021年 上半年	2020年 上半年	內生增長
總銷量(十萬公升)	45,881	38,733	18.4%
收入	3,477	2,575	26.0%
毛利	1,878	1,327	33.7%
毛利率	54.0%	51.5%	313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1,155	694	53.0%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33.2%	27.0%	589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795	383	90.2%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率	22.9%	14.9%	775個基點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503	185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	520	222	
每股盈利(以美分計)	3.80	1.40	
正常化每股盈利(以美分計)	3.93	1.68	

2021年第二季度綜合業績(百萬美元)

	2021年 第二季度	2020年 第二季度	內生增長
總銷量(十萬公升)	25,904	25,961	-3.9%
收入	1,851	1,619	4.2%
毛利	1,019	904	4.5%
毛利率	55.1%	55.8%	16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627	523	8.0%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33.9%	32.3%	117個基點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453	369	10.4%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率	24.5%	22.8%	138個基點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270	226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	284	228	

2021年上半年及2021年第二季度 未經審核內生增長數字計算¹

百威亞太	2020年 上半年	適用範圍	貨幣換算	內生增長	2021年 上半年	內生增長
總銷量(十萬公升)	38,733	13	-	7,135	45,881	18.4%
收入	2,575	(30)	271	661	3,477	26.0%
銷售成本	(1,248)	(5)	(121)	(225)	(1,599)	-18.0%
毛利	1,327	(35)	150	436	1,878	33.7%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383	(5)	68	349	795	90.2%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694	(5)	96	370	1,155	53.0%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27.0%				33.2%	589個基點

百威亞太	2020年 第二季度	適用範圍	貨幣換算	內生增長	2021年 第二季度	內生增長
總銷量(十萬公升)	25,961	157	-	(1,024)	25,094	-3.9%
收入	1,619	(5)	169	68	1,851	4.2%
銷售成本	(715)	(14)	(75)	(28)	(832)	-3.8%
毛利	904	(19)	94	40	1,019	4.5%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369	3	42	39	453	10.4%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523	3	59	42	627	8.0%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32.3%				33.9%	117個基點

1 以下資料乃根據本集團內部紀錄及管理賬目編製，以就中期報告所載內生增長數據的計算提供更多資料。該等計算數據未經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不應過份依賴該等未經審核業績。

管理層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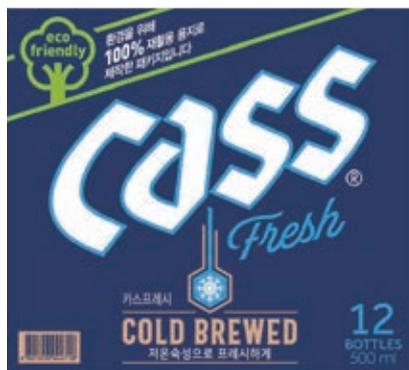
儘管COVID限制仍然持續，高端化、數字化轉型及業務擴張依然保持發展動能，為各主要市場帶來強勁的每百升收入增長。

2021年上半年，我們的廣泛產品組合使我們能夠利用潛在趨勢，同時掌握浮現的相關業務機會，在各地區的高端市場佔據領先地位。

於2021年上半年，收入強勁增長26.0%，計及匯率影響及調整項目變動後按呈報基準計增長35.0%，主要受中國市場表現帶動。高端及超高端產品線保持增長動能，使各市場的每百升收入均有所增加，整體增長達6.4%，按呈報基準計增長14.0%。在18.4%的銷量增長支持下，2021年上半年的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53.0%，按呈報基準計為66.4%。2021年上半年的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上升589個基點。



- **中國**方面，高端及超高端產品線錄得強勁增長，使上半年的每百升收入增加9.7%，按呈報基準計增加17.6%。2021年上半年的銷量、收入及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均按年錄得雙位數增長，百威金尊及百威迷X果味啤酒等創新產品更進一步推動高端化增長量能。



- **韓國**方面，由於凱獅的銷售表現不斷增強，加上消費者對HANMAC的接受度日漸增多，我們的市場份額繼續擴大。此外，儘管COVID疫情下尚在實施的限制對業界造成持續的不利影響，高端產品線於2021年上半年仍錄得雙位數增長。
- **印度**方面，儘管COVID疫情加劇，銷量及收入於2021年上半年仍有雙位數增長。我們繼續憑藉百威、科羅娜及福佳等皇牌品牌推動高端化。



我們仍保持我們資本分配的優先順序，繼續投資未來。我們盡可能創造最大的長遠價值，促使我們在資本分配的優先順序之間作出平衡。投資於現有業務增長仍然是我們最首要的優先事項，其次是在嚴守財政紀律下進行戰略併購，同時利用剩餘現金回饋股東。我們嚴守財政紀律和進行現金管理，加上強勁的經營業績，使我們得以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的可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14億美元。



攜手你我
釀造更美好世界

業務回顧

亞太地區西部

於2021年上半年，我們在亞太地區西部的收入增加33.5%，按呈報基準計增加42.8%，銷量增加21.7%，每百升收入增加9.7%，按呈報基準計增加17.3%。因此，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75.1%，按呈報基準計增加90.6%。

2021年第二季度，由於去年基數較高導致銷量下跌4.1%，但收入增長5.4%，按呈報基準計增長15.2%。由於持續推行高端化策略，加上去年基數較低，每百升收入增加9.8%，按呈報基準計增加19.5%，導致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13.4%，按呈報基準計增加26.1%。

中國

2021年上半年，銷量增加21.8%。於2021年第二季度，銷量下跌4.5%，原因是2020年同期COVID限制放寬導致基數較高所致。在我們不斷努力下，2021年上半年的收益增加33.5%，按呈報基準計增加43.1%。

在強勁的每百升收入表現帶動下，2021年第二季度的收入增加4.6%，按呈報基準計增加13.8%，高於2019年第二季度的水平。2021年第二季度，每百升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9.5%，按呈報基準計增加19.1%，並較2019年第二季度錄得中個位數增幅。儘管廣東爆發COVID疫情，高端產品線中名列第一的品牌百威仍錄得雙位數的收入及銷量增長，其增長動力亦因百威金尊在中國高級餐廳拓展而進一步加強。我們現有組合的量能持續，加上針對「她經濟」所帶來日漸擴大的飲酒場合及消費者的創新產品（如科羅娜海鹽番石榴果味啤酒），支持超高端產品線錄得雙位數增長。

我們秉持對發展中國高端啤酒分部的長期堅定承諾，宣佈計劃在福建莆田興建新的精釀啤酒廠。此外，我們亦拓展該市內的現有釀酒廠，增至2千萬百升的產能，以支持高端產品線銷量。我們預期莆田釀酒廠竣工後仍持續為亞洲最大釀酒廠。

電商渠道方面，我們推出了百威迷X果味啤酒，並透過邀請品牌代言人肖戰參與針對性的高端營銷活動，成功吸引消費者。618電商購物節期間，百威迷X果味啤酒在食品飲料類名列第一，進一步推動我們實現高端化的戰略。

綜觀，我們於2021年上半年的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長60.3%，按呈報基準計增長73.9%。於2021年第二季度，我們的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8.4%，按呈報基準計增長20.3%，回復2019年第二季度的水平。

就可持續發展範疇而言，我們喜見武漢釀酒廠有望成為我們母公司百威集團全球首家達成碳中和里程碑的釀酒廠。在綠能物流方面，我們在價值鏈中增添採用30輛電動重型卡車，並於佛山釀酒廠設置能源儲存系統，構成以閉環模式使用可再生電源。

印度

新一波COVID疫情對印度帶來嚴重影響，員工和社區的健康與安全仍然是我們的首要考量。在印度對抗COVID疫情之際，我們全力支持當地社區，向我們釀酒廠的鄰近社區捐贈超過300部製氧機，並派發超過8,000個基本急救包。我們向國內50多個村莊內受COVID影響的家庭派發這些基本急救包，內有日常基本食品及衛生用品。我們亦採購500,000個外科口罩及增加COVID疫病的醫院病床數量。此外，透過舉辦「Budweiser Stronger Together」社交媒體活動，我們利用百威亞太的號召力加快為有需要人士尋找及部署醫療資源，幫助解決第二波COVID疫情下消費者的燃眉之急。

2021年第二季度，眾多邦政府再次實施控制COVID疫情爆發的限制措施。儘管限制持續，我們以新推出的無酒精產品，鞏固高端及超高端產品線的組合。憑藉員工全力以赴，努力不懈，使銷量和收入於2021年上半年及2021年第二季度均錄得雙位數增長，但仍低於2019年水平。

亞太地區東部

於2021年上半年，收入輕微下跌0.9%，按呈報基準計增加6.8%，每百升收入因有利的品牌組合而錄得1.6%增長，主要抵銷了COVID限制持續導致的2.4%銷量跌幅。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下跌18.9%，按呈報基準計下跌12.3%。

2021年第二季度，每百升收入增長速度加快，按年增長2.3%，大部分抵銷了2.9%的銷量下跌，導致與去年相比收入輕微下跌0.6%，按呈報基準計增加10.6%。在持續的COVID限制下，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下跌16.7%，按呈報基準計下跌8.5%。

韓國

我們近期的創新產品「All New Cass」凱獅和新推出的經典拉格啤酒HANMAC大獲成功，估計我們的銷量將領先同業。受到持續的COVID限制影響，銷量於2021年第二季度錄得低個位數下跌。每百升收入在有利的品牌及包裝組合帶動下錄得低個位數增長。

2021年第二季度，在百威及福佳的銷量帶動下，高端產品線亦實現雙位數增長。我們推出福佳Botanic及福佳珊瑚柚啤酒，以把握新飲酒場合市場，並進一步迎合女性消費者對新產品及體驗日益增加的需求。

在韓國，減少使用塑膠及循環包裝是我們於2021年第二季度的兩大重點關注範疇。我們決心在有關範疇成為業界標竿，可回收酒瓶的回收率亦有所提升。我們計劃確保於2025年前100%的產品使用可回收包裝或主要由再生物料製成的包裝。為實現此目標，我們修改了韓國產品的收縮薄膜包裝，預計每年將節省近100噸塑膠。



2021年上半年經營業績回顧 (包括2021年第二季度的評論)

本節呈列按內生增長基準的經營業績，相關意見乃按內生數字作出。

銷量

我們的總銷量於2021年上半年按年增加18.4%，於2021年第二季度則按年減少3.9%。2021年上半年銷量增加主要受中國的強勁增長帶動，部分被2021年第二季度銷量下降所抵銷，而有關銷量下降是由於中國在2020年第二季度的高基數、廣東爆發COVID疫情及韓國持續實施COVID限制所致。

收入

於2021年上半年，我們的收入增加26.0%，每百升收入則增加6.4%。於2021年第二季度，收入增加4.2%，每百

升收入則增加8.5%。每百升收入於2021年上半年及2021年第二季度有所增加，是由於高端及超高端分部保持增長勢頭，加上有利的品牌及包裝組合所致。

銷售成本

於2021年上半年及2021年第二季度，中國的包裝及品牌組合令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增加18.0%及3.8%，原因是高端／超高端組合和小包裝產品的重量有所增加。2021年上半年的每百升銷售成本保持穩定，主要是由於中國和印度的營運效率提高，抵銷了通脹以及包裝和品牌組合的成本上升。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指我們的經銷開支、銷售及營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我們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於2021年上半年增加主要是由於春節期間進行更多商業投資、夏季宣傳活動及韓國推出新產品所致。

其他經營收益

有關其他經營收益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5內的附表。

扣除非經常性項目的經營溢利(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我們的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於2021年上半年及2021年第二季度分別增加90.2%及10.4%。

經營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2020年上半年的185百萬美元增加至2021年上半年的503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在成功推出市場營銷活動、持續高端化以及有利的折算匯率影響支持下錄得收入增長，從而帶來更高的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於2021年上半年，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53.0%，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則顯著恢復至33.2%。於2021年第二季度，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的增幅為8.0%。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於2020年第二季度增至33.9%，與2019年全年水平相若，此乃由於中國銷量大幅改善及實施強力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為管理層管理我們的業績、資本及資金結構時定期監控的主要財務計量指標。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乃經扣除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以下影響計算得出：(i)非控股權益；(ii)所得稅開支；(iii)分估聯營公司業績；(iv)財務成本淨額；(v)除息稅前盈利附加非經常性項目(包括非經常性成本)及(vi)折舊、攤銷及減值。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方法，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量經營業績或可代替現金流量計量流動性。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

盈利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我們對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進行比對。

有關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與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之間的對賬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4內的附表。

非經常性項目

非經常性項目為管理層根據其規模或發生率判斷為需披露的項目，以便對我們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有正確的理解。

非經常性重組費用主要與組織整合有關。有關變動旨在消除重疊的組織或重複的流程，同時考慮到僱員情況與新組織要求的正確匹配。除特別著重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更快決策以及提高效率、服務及質量外，因一系列決策產生的該等一次性費用為本集團提供了較低的成本基礎。

有關2021年上半年及2020年上半年的非經常性項目組成部分及其對經營溢利的整體影響，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6的附表。

所得稅開支

於2020財政年度，本集團其中一家中國附屬公司百威投資(中國)有限公司就2010年至2019年的交易轉讓價格接受調

查。此項調查於2021年上半年末仍在進行，而相關撥備已計入2020財政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內。

於2020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中一家韓國附屬公司Oriental Brewery Co., Ltd.接受稅務審計，涉及由2014年至2018年該附屬公司的所有應課稅項目。地方稅務機構已於2020年6月30日前完成調查，其評估已計入2020年上半年的所得稅開支內。

有關2021年上半年及2020年上半年的所得稅開支組成部分及其對經營溢利的整體影響，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7。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一般事項

我們的主要現金流量來源是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我們的重大現金要求包括以下各項：

- 資本支出；
- 投資於公司；
- 增加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或其於當中持有股權投資的公司的擁有權；
- 償還第三方借款的債務；及
- 支付股息。

淨流動資產／負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為2,022百萬美元。我們錄得淨流動負債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業務模式及我們選擇的業務融資方式所導致。淨流動負債狀況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水平引致，這常見於快速消費品行業。我們透過我們認為普遍具備有利信貸條款的貿易應付款項撥充營運資金，而我們的存貨及應收款項周期則較短。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分別擁有尚未提取之承諾融資150百萬美元及尚未提取之非承諾融資517百萬美元。此外，鑒於我們擁有強勁的營運現金流入、財務表現、可用現金資源及我們提取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的能力，我們認為，我們的淨流動負債狀況並不顯示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出現任何問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綜合現金及現金等價

物1,422百萬美元及1,281百萬美元，以及銀行透支17百萬美元及17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021年上半年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增加353百萬美元至860百萬美元，主要由於經營所得現金增加，並由已付所得稅增加所抵銷。我們投放大量精力以高效運用營運資金，特別是我們視為「核心」部分的營運資金要素（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存貨及貿易應付款項）。於2021年上半年，經營所得現金增加427百萬美元，該增幅主要是由於2021年上半年的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增加，並由營運資金減少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於2021年上半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為370百萬美元，而於2020年上半年則為247百萬美元。增幅主要由於資本支出淨額增加所致。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於2021年上半年，融資活動現金流出為366百萬美元，而於2020年上半年則為278百萬美元。其增加88百萬美元主要受支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增加所推動，並因為欠缺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所得款項而被抵銷。

有關2021年上半年及2020年上半年的現金流量，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第29頁。

或然負債

我們面臨間接稅、勞資、經銷商及其他申索方面的或然事項。基於其性質，該等法律程序及稅務事宜涉及固有不明確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法院裁決、受影響當事方之間的協商及政府行動。倘若我們相信該等或然事件可能成為事實，撥備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於2021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債務及資產負債

於2021年6月30日，債務的主要形式為銀行計息貸款，以支持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整體債務明細。

	2021年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百萬美元
銀行透支	17	17
無抵押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49	118
租賃負債	78	66
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	34	34
債務總額	278	235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整體債務的到期情況：

	2021年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百萬美元
債務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少於一年	230	198
一至兩年	21	16
兩至五年	21	15
五年以上	6	6
債務總額	278	235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資產負債。有關我們資產負債比率（即現金（扣除債務）佔綜合權益總額的比率）的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2。

資本開支

我們於2021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計劃及其資金來源並無重大變動。

資產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就貸款及銀行融資抵押資產，惟於韓國，已向消費稅稅務部門提供物業抵押品。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7。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現金（扣除債務）佔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1.0倍	0.7倍

現金（扣除債務）佔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由2020年上半年的0.7倍增加至2021年上半年的1.0倍，原因是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由2020年上半年的694百萬美元增加至2021年上半年的1,155百萬美元所致。

財庫政策及市場及其他財務風險

我們的業務活動令我們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我們借款的外幣風險主要涉及按美元和印度盧比計值的浮息借款。於2021年上半年，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且於2020年度報告所披露的財務風險資料並無重大變動。請參閱2020年度報告第22頁所載資料。

收購或出售事項及重大投資

於2021年上半年，我們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結算日後事項

我們於期末後簽訂合共500百萬美元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鈎循環信貸融資貸款，為期三年，利率與我們根據預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鈎。

其他資料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由均衡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現時由七名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楊克先生
聯席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鄧明瀟先生
聯席主席



Katherine Barrett女士
John Blood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Nelson Jamel先生
David Almeida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鵬先生



楊敏德女士



曾璟璇女士

董事資料變更

於2021年7月22日，鄧明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聯席主席、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接替同日卸任有關職位的Carlos Brito先生。鄧先生的履歷詳情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僱員、薪酬及退休金計劃

僱員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按地區劃分的全職僱員數目明細。

截至2021年6月30日	
中國	21,909
韓國	1,951
印度	1,465
越南	341
其他	71
總計	25,737

本集團在韓國、印度及中國的許多僱員均由工會代表，且簽訂了各種集體談判協議。一般而言，本集團認為本集團與代表僱員的工會之間存在彼此尊重的關係。於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勞工糾紛。

薪酬

我們批准的報酬機制旨在激勵僱員達致高水平表現。我們的目標是提供以當地固定中間市場薪金為基準的具競爭力且領導市場的報酬。我們提供各種類型的報酬，如薪金、津貼、實物福利、績效獎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退休金及其他社會保險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中期報告第25至49頁所載的本集團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受聘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

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進行審閱，而彼等的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24頁。

股份獎勵計劃

我們認為優秀僱員是企業賴以成功的重要因素。我們的成功在於僱員自視為我們企業的主人翁與利益相關人。因此，本公司十分推崇以年度及長期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計劃對僱員作出獎勵。

本公司於2019年9月9日採納四項股份獎勵計劃，即：酌情長期激勵計劃（「長期激勵計劃」）、酌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及僱員投注計劃（「僱員投注計劃」）。我們於2020年11月25日進一步採納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我們的股份獎勵計劃大力鼓勵高層持股，藉以確保與股東的利益一致，計劃亦使我們可吸引及留住亞太區域內最好的人才。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及僱員投注計劃的條款並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限，因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及僱員投注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新股份。

為方便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合共23,000,000股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向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發行。有關股份將由受託人以信託形式持有，用於落實根據各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

1. 長期激勵計劃

(a) 長期激勵計劃的參與者

根據並受限於長期激勵計劃的條款及上市規則，長期激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授予薪酬委員會全權酌情揀選的合資格僱員及本集團董事。

(b) 長期激勵計劃項下每名參與者可獲股份數目上限

長期激勵計劃項下每名參與者可獲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逾經修訂且有效的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任何上限。

根據現行上市規則，倘授予任何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獲全面行使時，導致截至及包括上述新授出購股權當日止12個月期間，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可發行之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於該新授出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的1%，則不得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倘再行授出超過該上限的購股權，則須遵守上市規則訂明的若干規定。

(c)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須行使購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有效期間，在符合長期激勵計劃所述若干限制及授出購股權條款的情況下隨時行使，而購股權有效期由董事會決定。

(d)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長期激勵計劃之條款對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或必須達成之業績目標並無一般規定。然而，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具體情況，於授出任何購股權時，對有關授出額外訂立董事會認為購股權於行使前須持有最短期限及／或必須達成之業績目標之條件、限制或規限。

(e)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於申請時或接受購股權時應付金額以及必須或可能須付款或作出催繳通知或須償還用作該等用途的貸款之期限

於申請時或接受購股權時毋須支付款項，而必須或可能須付款或作出催繳通知或須償還用作該等用途的貸款之期限並無規定。

(f)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行使價之釐定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乃由董事會決定，而不會低於下列之最高者：

- (i) 股份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

- (ii) 相等於股份於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的金額；及

- (iii) 股份之面值。

(g) 可涉及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可以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最高股份總數（「長期激勵計劃授權上限」）按照下列公式計算：

$$\text{長期激勵計劃授權上限} = A - B - C$$

當中：

A = 本公司上市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或批准重續上限當日（「長期激勵計劃新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B = 行使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已經授出購股權時可能轉讓的最高股份總數；及

C = 歸屬或行使根據任何其他股份獎勵計劃已經授出的任何獎勵時可能轉讓的最高股份總數。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待所有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67,582,856股，佔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約0.51%。

截至2021年6月30日，長期激勵計劃下可予授出之股份總數為1,198,281,500股，佔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9.2%。

(h) 長期激勵計劃的尚餘期限

除非由本公司提早終止，否則長期激勵計劃將會於自2019年9月9日起的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i) 根據長期激勵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購股權承授人的名稱	授出日期	歸屬日期	截至2021年1月1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於2021年上半年授出的購股權	於2021年上半年已註銷、不接納或已沒收的購股權	於2021年上半年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2021年6月30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
楊克先生	2019年12月4日 ⁽¹⁾	2024年12月4日	1,083,984	-	-	-	1,083,984
	2020年3月25日 ⁽²⁾	2025年3月25日	14,205,914	-	-	-	14,205,914
其他合資格僱員	2019年12月4日 ⁽¹⁾	2024年12月4日	7,740,032	-	1,082,740	-	6,657,292
	2020年3月25日 ⁽²⁾	2025年3月25日	35,514,785	-	7,102,957	-	28,411,828
	2020年5月18日 ⁽³⁾	2023年5月18日至 2025年5月18日	19,312,729	-	2,088,891	-	17,223,838
	2020年12月14日 ⁽⁴⁾	2025年12月14日	-	-	-	-	-
承授人總數			77,857,444	-	10,274,588	-	67,582,856

附註：

- (1) 於2019年12月4日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8.34港元。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28.20港元。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為每股28.34港元。購股權的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至2029年12月3日止。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五週年當日歸屬，並將可予行使，直至有效期的到期日。於2021年上半年，除合共1,082,740份購股權已註銷或已沒收外，其他購股權並無註銷、沒收或予以行使。
- (2) 於2020年3月25日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1.70港元。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21.70港元。購股權的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至2030年3月25日止。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五週年當日歸屬，並將可予行使，直至有效期的到期日。於2021年上半年，除合共7,102,957份購股權已註銷或已沒收外，其他購股權並無註銷、沒收或予以行使。
- (3) 於2020年5月18日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3.20港元。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22.50港元。購股權的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至2030年5月17日止。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三至五週年期間歸屬，並將可予行使，直至有效期的到期日。於2021年上半年，除合共2,088,891份購股權已註銷或已沒收外，其他購股權並無註銷、沒收或予以行使。
- (4) 於2020年12月14日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6.65港元。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為每股26.65港元。購股權的有效期自授出日期至2030年12月14日止。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五週年當日歸屬，並將可予行使，直至有效期的到期日。1,027,515份購股權於接納期間內均未獲接納。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

2. 其他股份獎勵計劃

除長期激勵計劃外，董事會可酌情根據：

- (a)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本集團任何僱員及／或董事；
- (b) 僱員投注計劃，向合資格僱員提供收購禁售股份的機會並授出「對應」受限制股份單位；及
- (c)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向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發出要約函件，讓彼等選擇以現金、禁售股份或現金與禁售股份結合的形式收取其花紅（如有）。選擇以禁售股份或現金與禁售股份結合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參與者將按折讓價購入以受限制股份單位（向下約整至最接近股份）形式支付的股份。作為額外鼓勵，該等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參與者將從本公司收取額外的「對應」受限制股份單位（向下約整至最接近股份）。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及僱員投注計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¹⁾的詳情

受限制股份單位 承授人的名稱	計劃	截至 2021年1月1日 尚未行使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涉及的 股份數目	於2021年 上半年授出 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於2021年 上半年 已註銷、 不接納或 已沒收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於2021年 上半年 已歸屬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涉及的 股份數目
董事						
楊克先生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7,210,922	65,299	-	-	7,276,221
	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349,044	-	-	-	349,044
郭鵬先生	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68,063	-	-	-	68,063
楊敏德女士	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54,538	-	-	-	54,538
曾環璇女士	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54,538	-	-	-	54,538
小計		7,737,105	65,299	-	-	7,802,404
其他合資格僱員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25,607,667	201,416	4,090,531	-	21,718,552
	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6,283,225	584,280	671,093	-	6,196,41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	220,990	108,363	18,483	-	310,870
	僱員投注計劃	569,422	4,784	40,673	-	533,533
承授人總數		40,418,409	964,142	4,820,780	-	36,561,771

附註：

- (1) 本表中所使用「受限制股份單位」一詞包括受限制股份單位及以額外受限制股份單位形式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股息。受限制股份單位讓其持有人享有股息等值物，相當於本公司就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支付總股息大約等值的金額。該股息以具有相同歸屬條件（包括相同的歸屬日期）的額外受限制股份單位形式授出，額外受限制股份單位受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相同條款及條件管轄。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

除非由本公司提早終止，否則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僱員投注計劃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將會於自2019年9月9日起的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而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會於自2020年11月25日起的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僱員投注計劃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而有關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日期為2020年11月26日的公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1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截至該日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規定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由本公司按該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未歸屬及有條件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數目	於股份的權益總額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楊克先生	實益擁有人	無	22,915,163 ⁽¹⁾	22,915,163	0.17
郭鵬先生	實益擁有人	無	68,063 ⁽²⁾	68,063	0.00
楊敏德女士	實益擁有人	無	54,538 ⁽³⁾	54,538	0.00
曾璟璇女士	實益擁有人	無	54,538 ⁽³⁾	54,538	0.00

附註：

(1) 15,289,898份購股權及7,625,265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時可能交付的股份。

(2) 68,063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時可能交付的股份。

(3) 54,538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時可能交付的股份。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於百威集團（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未歸屬及有條件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數目	於股份的權益總額	佔百威集團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楊克先生	實益擁有人	22,122	1,117,419 ⁽¹⁾	1,139,541	0.06

附註：

(1) 百威集團的1,008,939份購股權及108,48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時可能交付的股份。

於Ambev（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未歸屬及有條件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數目	於股份的權益總額	佔Ambev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楊克先生	實益擁有人	282,188	619,980 ⁽¹⁾	902,168	0.01

附註：

(1) Ambev的544,120份購股權及75,86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

就非執行董事（及自2021年7月22日起卸任非執行董事的Carlos Brito先生）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即百威集團及Ambev）的權益披露責任，證監會已批准非執行董事部分豁免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5、11及12分部除外）。此外，聯交所已批准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13條在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中披露彼等於百威集團及Ambev的權益的規定。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一節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4日及2021年7月22日的公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09條就獲豁免公司在聯交所網站發出的通知及本公司獲得的資料，截至2021年6月30日，各非執行董事均持有百威集團及Ambev已發行股份少於1%。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2021年6月30日，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本公司按該條所述存置的登記冊內任何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就董事所知，截至2021年6月30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編號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有或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1.	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¹⁾	實益擁有人	11,550,938,000	87.22
2.	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Holdings (APAC)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	AB InBev America Holdings (APAC)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4.	AB InBev America Holdings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5.	Anheuser-Busch America Investments, LL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6.	Anheuser-Busch Worldwide Investments, In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7.	Anheuser-Busch Latin In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8.	Anheuser-Busch International, In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9.	Anheuser-Busch Americas Holdings LL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0.	Anheuser-Busch Companies, LL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1.	Anheuser-Busch InBev Worldwide, In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2.	Anheuser-Busch InBev USA, LL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3.	Anheuser-Busch North American Holding Corporation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4.	InBev International Inc.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編號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有或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15.	ABI Southern Holdings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6.	AB InBev Holdings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7.	ABI SAB Group Holding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8.	ABI UK Holding 2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19.	ABI UK Holding 1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0.	AB InBev UK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1.	Anheuser-Busch Europe Lt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2.	Ambrew S.à.R.L.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3.	AB InBev Nederland Holding B.V.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4.	Interbrew International B.V.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5.	AB InBev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¹⁾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6.	AB InBev ^{(1)(2)(a)(b)(c)(3)}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7.	Stichting Anheuser-Busch InBev (the 「 Stichting 」) ^{(2)(a)(b)(c)}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8.	EPS Participations S.à.R.L. (「 EPS Participations 」) ^{(2)(a)(c)}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29.	Eugénie Patri Sébastien (EPS) S.A. ^{(2)(a)(c)}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0.	BRC S.à.R.L. (「 BRC 」) ^{(2)(a)(c)(3)}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1.	S-BR Global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2.	Santa Erika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3.	Inpar Investment Fund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4.	Stichting Enable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5.	Inpar VOF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36.	Jorge Paulo Lemann ⁽³⁾	受控法團權益	11,550,938,000	87.22

附註：

(1) 百威集團中間控股公司

百威集團擁有 Ambrew S.à.r.l. (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 的100%已發行股本，而 Ambrew S.à.r.l. 擁有 Anheuser-Busch Europe Ltd. (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 的100%已發行股本。Anheuser-Busch Europe Ltd. 擁有 AB InBev UK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 的100%已發行股本。

百威集團及 Ambrew S.à.r.l. 分別擁有 InBev Belgium BV (根據比利時法律組建的實體) 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權的99.99%及0.01%。

百威集團及 InBev Belgium BV 分別擁有 AB InBev Nederland Holding B.V. (根據荷蘭法律組建的實體) 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權的67.62%及32.38%。百威集團、AB InBev UK Finance Company Limited、InBev Belgium BV 及 AB InBev Nederland Holding B.V. 分別擁有 ABI UK Holding 1 Limited (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 已發行股本的26.51%、9.33%、4.46%及59.70%。ABI UK Holding 1 Limited 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 (即 ABI UK Holding 2 Limited、ABI SAB Group Holding Limited、AB InBev Holdings Limited 及 ABI Southern Holdings Limited，全部均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 間接擁有 InBev International Inc. (特拉華州公司) 的100%已發行股本。

InBev International Inc. 及 ABI Southern Holdings Limited 分別擁有 Anheuser-Busch North American Holding Corporation (特拉華州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80%及20%。Anheuser-Busch North American Holding Corporation 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 (即 Anheuser-Busch InBev USA, LLC 及 Anheuser-Busch InBev Worldwide, Inc.) 兩者均根據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 間接擁有 Anheuser-Busch Companies, LLC (特拉華州有限責任公司) 的100%已發行股本。

ABI Southern Holdings Limited、Anheuser-Busch InBev Worldwide, Inc. 及 Anheuser-Busch Companies, LLC 合共擁有 Anheuser-Busch Americas Holdings LLC (根據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 的100%已發行股本。其由 ABI Southern Holdings Limited、Anheuser-Busch InBev Worldwide, Inc. 及 Anheuser-Busch Companies, LLC 持有的股本分別佔 Anheuser-Busch Americas Holdings LLC 有權投票的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東

權益所有類別總投票權的約21.65%、約27.5%及約50.85%，以及佔所有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東權益類別總價值的約24.29%、約36.5%及約39.21%。Anheuser-Busch Companies, LLC 擁有 Anheuser-Busch LLC 的100%已發行股本，而 Anheuser-Busch LLC 擁有 Anheuser-Busch North LLC 的100%已發行股本。Anheuser-Busch North LLC 擁有 Anheuser-Busch Commercial Strategy Holdings, LLC 的100%已發行股本。

Anheuser-Busch Americas Holdings LLC、Anheuser-Busch North LLC 及 Anheuser-Busch Commercial Strategy Holdings, LLC 合共擁有 Anheuser-Busch America Investments, LLC 的100%已發行股本，彼等分別持有約61.5%、11.4%及27.1%已發行股本。

Anheuser-Busch America Investments LLC 通過 AB InBev America Holdings Limited (根據英國法律註冊成立) 間接擁有 AB InBev America Holdings (APAC) Limited (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 的100%已發行股本。

(2) (a) 2016年股東協議

BRC、EPS 及 EPS Participations 均為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按照 (i) 根據2007年5月2日比利時法律有關重大持股通知的規定及百威集團組織章程細則強制披露其股權的股東作出的透明度聲明，(ii) 該等股東於2020年12月20日前為更新上述資料而自願向百威集團作出的通知，(iii) 百威集團根據歐洲議會和理事會2014年4月16日的第596/2014號條例 (歐盟) 收到的通知及 (iv) 百威集團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的公開文件中的資料，有關實體在2021年6月30日分別持有40,915,242股、99,999股及129,992,215股百威集團普通股，分別佔百威集團發行在外股份所附帶投票權的2.07%、0.01%及6.57% (不包括百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持有的庫存股份)。

Stichting 為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的基金會。根據2007年5月2日比利時法律第6條於2019年3月13日作出有關重大持股通知的最新透明度聲明，其持有663,074,832股百威集團普通股，佔百威集團發行在外股份所附帶投票權的33.49% (不包括百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持有的庫存股份)。

根據 Stichting、EPS、EPS Participations S.à R.L.、BRC 及 Rayvax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s SA (「Rayvax」，根據比利時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持有16,675股百威集團普通股) 訂立的股東協議 (「2016年股東協議」)，BRC 與 EPS/EPS Participations 對 Stichting 及 Stichting 所持有的股份共同及平等行使控制權。根據2016年股東協議，Stichting 董事會將於百威集團的股東大會上建議委任九名候選人為百威集團的董事，其中 BRC 與 EPS 及 EPS Participations 雙方各自有權提名四名候選人，而 Stichting 董事會將提名一名候選人。

2016年股東協議亦規定，EPS、EPS Participations、BRC 與 Rayvax 以及 Stichting 所發行證券的任何其他持有人，為其百威集團股份進行投票時按照 Stichting 所持股份的相同方式投票。

(b) Fonds 投票協議

Stichting 亦與 Fonds Baillet Latour SPRL (現更名為 Fonds Baillet Latour SC) 及 Fonds Voorzitter Verhelst SRL 訂立投票協議。按照根據2007年5月2日比利時法律於2019年3月13日向百威集團作出的最新透明度聲明，該等實體持有5,485,415股及6,997,665股百威集團普通股，分別佔百威集團發行在外股份所附帶投票權的0.28%及0.35% (不包括百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持有的庫存股份) (「Fonds 投票協議」)。

根據 Fonds 投票協議，提交百威集團任何股東大會批准的所有項目均需達成共識。如有關訂約方未能達成共識，Fonds Baillet Latour SC 及 Fonds Voorzitter Verhelst SRL 各自為其百威集團股份進行投票時將按照 Stichting 的相同方式投票。

因此，Stichting 控制 Fonds Baillet Latour SC 及 Fonds Voorzitter Verhelst SRL 持有的百威集團股份所附的投票權。

(c) Stichting及有關訂約方控制的投票權總數

按照(i)根據2007年5月2日比利時法律有關重大持股通知的規定及百威集團組織章程細則強制披露其股權的股東作出的透明度聲明，(ii)該等股東於2020年12月20日前為更新上述資料而自願向百威集團作出的通知，(iii)百威集團根據歐洲議會和理事會2014年4月16日的第596/2014號條例(歐盟)收到的通知及(iv)百威集團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的公開文件中的資料和考慮到Fonds Baillet Latour SC及Fonds Voorzitter Verhelst SRL持有的百威集團普通股，EPS、EPS Participations、BRC及Stichting合共控制百威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發行在外股份(不包括百威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持有的庫存股份)所附帶投票權的42.76%，且被視為於百威集團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BRC由Jorge Paulo Lemann、Carlos Alberto da Veiga Sicupira及Marcel Herrmann Telles間接控制及由S-BR Global直接控制，而S-BR Global直接持有BRC的83.64%權益。Marcel Herrmann Telles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即MTFD Holdings、MCMT Holdings及Santa Paciencia)間接擁有S-BR Global的24.728%權益。Carlos Alberto Sicupira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即FS Holdings、CCCHHS Holding Ltd.及Santa Heloisa)間接擁有S-BR Global的19.927%權益。Jorge Paulo Lemann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即Inpar VOF、Stichting Enable、Inpar Investment Fund及Santa Erika)間接擁有S-BR Global的55.345%權益。此外，BR Global SCS持有BRC的16.36%權益。BR Global SCS由BR Global GP控制，Jorge Paulo Lemann、Carlos Alberto da Veiga Sicupira及Marcel Herrmann Telles則各自(分別通過Santa Erika、Santa Heloisa及Santa Paciencia)於其中間接持有33.33%的權益。Jorge Paulo Lemann通過一系列全資附屬公司(Olia 2及Olia 2 AG)亦持有百威集團的

0.01%權益。基於百威集團得到的最新持股資料，BRC的最終控制權由Marcel Herrmann Telles、Carlos Alberto Sicupira及Jorge Paulo Lemann共同擁有。儘管作出該披露，但Marcel Herrmann Telles及Carlos Alberto Sicupira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條文予以披露的權益。

已發行債權證

本公司於2021年上半年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2021年上半年，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實現最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

對本公司而言，企業管治著重董事會的有效性及其問責性。有效性及其令董事會所提供的領導能力及統領質素以業績衡量，最終反映於有所提升的股東價值。問責性包括與披露及透明度有關的所有問題，為董事會的行動提供合理基礎。股東選舉董事以代表彼等經營公司，而董事會需為其行動對股東負責。

我們的企業管治約章獲董事會採納，其中載列了與本公司行為有關的一系列管治原則，旨在透明地披露我們的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於2021年上半年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如適用)，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理應遵守但可能選擇按企業管治守則所允許的情況偏離有關守則條文。由於楊克先生兼任董事會聯席主席(與Carlos Brito先生(於2021年上半年及2021年7月22日前)及鄧明瀟先生(自2021年7月22日起)一同擔任)及首席執行官，故本公司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認為，委任楊克先生可使董事會更高效地運作。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0年度報告內的企業管治報告。

標準守則的合規情況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制定了自有的交易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中載列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2021年上半年已遵守標準守則及交易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2021年上半年的中期股息。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載於第25至49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上述日期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1年7月28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收入	4	3,477	2,575
銷售成本		(1,599)	(1,248)
毛利		1,878	1,327
經銷開支		(255)	(215)
銷售及營銷開支		(671)	(575)
行政開支		(224)	(205)
其他經營收益	5	67	51
扣除非經常性項目的經營溢利		795	383
非經常性項目	6	(22)	(10)
經營溢利		773	373
財務成本		(32)	(25)
財務收入		18	9
財務成本淨額		(14)	(1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	8
除稅前溢利		776	365
所得稅開支	7	(258)	(169)
期內溢利		518	196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		503	185
非控股權益		15	11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以美分計)	20	3.80	1.40
每股攤薄盈利(以美分計)	20	3.80	1.40

所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期內溢利	518	19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133)	(291)
現金流量對沖收益	34	1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99)	(290)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419	(9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	403	(104)
非控股權益	16	10

所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660	3,716
商譽	9	7,242	7,350
無形資產	10	1,728	1,775
土地使用權		257	25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37	433
遞延稅項資產		269	2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3	54
總非流動資產		13,646	13,857
流動資產			
存貨		449	4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747	534
衍生工具		56	38
於百威集團的現金池存款		7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	1,422	1,281
其他流動資產		32	31
總流動資產		2,713	2,332
總資產		16,359	16,189
權益及負債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	-
股份溢價		43,591	43,591
資本儲備		(36,213)	(36,213)
其他儲備	13	19	103
保留盈利		3,343	3,204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0,740	10,685
非控股權益		74	58
總權益		10,814	10,743
非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及借款	14	48	37
遞延稅項負債		463	48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0	28
撥備		132	131
應付所得稅		105	105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	27
總非流動負債		810	809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	12	17	17
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		34	34
計息貸款及借款	14	179	14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2,794	2,655
應付百威集團款項	16	132	142
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16	1,322	1,449
衍生工具		8	20
撥備		22	17
應付所得稅		227	156
總流動負債		4,735	4,637
總權益及負債		16,359	16,189

所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百萬元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已發行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保留盈利 (附註1)	其他儲備	總計		
2021年1月1日	-	43,591	(36,213)	3,204	103	10,685	58	10,743
期內溢利	-	-	-	503	-	503	15	518
其他全面(虧損)/ 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	-	-	-	(134)	(134)	1	(133)
現金流量對沖收益	-	-	-	-	34	34	-	3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503	(100)	403	16	41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0	16	26	-	26
股息	-	-	-	(374)	-	(374)	-	(374)
2021年6月30日	-	43,591	(36,213)	3,343	19	10,740	74	10,814
2020年1月1日	-	43,591	(36,213)	3,014	(556)	9,836	48	9,884
期內溢利	-	-	-	185	-	185	11	19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	-	-	-	(290)	(290)	(1)	(291)
現金流量對沖收益	-	-	-	-	1	1	-	1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85	(289)	(104)	10	(9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1	9	20	-	20
股息	-	-	-	(348)	-	(348)	(15)	(363)
2020年6月30日	-	43,591	(36,213)	2,862	(836)	9,404	43	9,447

- (1) 保留盈利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合法法定儲備金(截至2021年6月30日為209百萬元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為146百萬元)。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中國公司須將公司純利的10%分配至儲備金，直至有關儲備金達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在有關當局批准後可予動用，以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公司註冊資本，惟有關儲備金不得少於公司註冊資本的25%。

所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1,019	592
已付利息		(6)	(8)
已收利息		16	9
已收股息		12	9
已付所得稅		(181)	(9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60	507
投資活動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266)	(1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7	29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購入之現金		(115)	(109)
收購其他投資		(3)	(6)
百威集團現金池存款所得款項		7	3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370)	(247)
融資活動			
已付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13	(374)	(348)
已付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	(15)
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的所得款項		-	122
借款所得款項		36	30
償還借款		(2)	(48)
支付租賃負債		(19)	(16)
現金財務成本淨額(不計利息)		(7)	(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366)	(2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24	(1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銀行透支		1,264	877
匯率波動的影響		17	(2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銀行透支	12	1,405	831

所附附註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百威亞太」）於2019年4月10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9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亞太地區從事啤酒釀造及經銷。

本集團的直屬母公司為AB InBev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其為一家於英國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

本集團的最終母公司為Anheuser-Busch InBev SA/NV（稱為「百威集團」），為一家總部於比利時魯汶的上市公司（泛歐交易所：ABI），於墨西哥（墨西哥MEXBOL指數編號：ANB）及南非（南非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ANH）證券交易所作第二上市，及以美國預託證券的方式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紐交所：BUD）。

1.2 呈列基準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有關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並應與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於中期報告期間發佈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覽。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上一個財政年度及相應的中期報告期間所採納者一致。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概無任何影響，亦毋須追溯調整。

與許多其他快速消費品公司一樣，儘管營運現金流強勁，本集團仍有意維持淨流動負債以作為其業務模式的一部分。因此，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並不反映任何持續經營問題，且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活動令其面臨一系列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更。

2.1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流量來源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本集團的重大現金要求包括以下各項：

- 資本支出；
- 投資於公司；
- 增加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或其於當中持有股權投資的公司的擁有權；
- 償還第三方借款的債務；及
- 支付股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負債為2,022百萬美元，管理層認為，此乃本集團營運資金管理的積極影響，亦是本集團業務模式中的必然部分。本集團努力確保有效使用營運資金，因此能夠與供應商達成較存貨及應收款項周期為長的有利信貸期。本集團亦具有強大的產生現金能力，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860百萬美元。

為向可預見財務責任提供資金，本集團已獲得足夠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可供利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款融資（包括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尚未提取之承諾融資及尚未提取之非承諾融資分別為150百萬美元及517百萬美元。儘管本集團可借入該等款項以滿足其流動性需求，但本集團主要依靠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提供資金。

2.2 資本管理

本集團持續優化其資本架構，以盡量提升股東價值，同時保持財政靈活性以執行戰略項目。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政策及框架旨在透過其附屬公司將現金流分配至本集團以優化股東價值，同時維持投資評級及將回報低於本集團資本加權平均成本的投資盡量降低。

現金（扣除債務）定義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於百威集團的現金池存款減非即期及即期計息貸款及借款、銀行透支及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現金（扣除債務）為本集團管理層用以突顯本集團整體流動資金狀況變動的財務業績指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下表提供本集團的現金(扣除債務)對賬：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2	1,281
於百威集團的現金池存款	7	14
非即期計息貸款及借款	(48)	(37)
即期計息貸款及借款	(179)	(147)
計息貸款及借款	(227)	(184)
銀行透支	(17)	(17)
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	(34)	(34)
現金(扣除債務)	1,151	1,060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很低。現金(扣除債務)佔綜合權益總額的比率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現金(扣除債務)	(1,151)	(1,060)
權益總額	10,814	10,743
資本總額	9,663	9,683
資產負債比率	-11.9%	-10.9%

2.3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有多項會計政策及附註規定就金融及非金融項目進行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得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價格。在計量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利用市場上可觀察的數據。公允價值基於下述估值方法所用的輸入值分類至公允價值級次的不同層級中：

第一層級：輸入值為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報價。

第二層級：輸入值能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包括基於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重要輸入值。

倘若用來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所使用的輸入值歸屬公允價值級次的不同層級，由於最低層級的輸入值對整個計量來說是重要的，那麼公允價值的計量將整體分類至公允價值級次的同一層級。本集團將公允價值計量應用於下列工具中。

2.3.1 衍生工具

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如交易所買賣外幣期貨)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相關交易所(如紐約期貨交易所)發佈的官方價格釐定。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乃透過常用的估計方法釐定。

2.3.2 非衍生金融負債

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通常透過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釐定，因此屬第三層級。在該等情況下，所用估值方法為貼現現金流，因此預測現金流量透過使用風險調整利率貼現。這包括有關於2019年收購藍妹的或然代價。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16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擁有以下按公允價值進行報價的金融資產／(負債)：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第一層級	10	12
第二層級	37	9
第三層級	(12)	(10)
	35	11

浮息及定息計息金融負債(包括租賃負債及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及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包括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值為公允價值的合理近似值。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與資產及負債、收益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是根據歷史經驗和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是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對未能即時從其他來源明顯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須持續檢討。倘對會計估計作出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修訂，或倘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在修訂期間以及未來期間確認修訂。

儘管各項重大會計政策反映判斷、評估或估計，本集團認為以下會計政策反映對其業務經營及理解其業績屬重大的最關鍵判斷、估計及假設。

商譽及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減值

商譽減值測試依賴多項關鍵判斷、估計及假設。佔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總資產約44%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總資產約45%的商譽，按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至少每年測試商譽及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有否減值，方法為計算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及將之與其賬面值比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本集團的減值測試方法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當中考慮到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種方法。此包括應用貼現自由現金流量法，即對顯示投資資本比對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的倍數偏高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收購估值模型，以及就其他現金產生單位使用估值倍數。

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估值需要就挑選可比較市場參與者及其銷售倍數作出判斷。使用價值的計算主要利用現金流量預測。編製現金流量預測及估計最終價值涉及多項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及經營利潤率的預期增長、貼現率以及最終增長率。

管理層編製財務預測反映實際和過往年度表現及市場發展預期。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主要假設時需要作出判斷，而主要假設的變動可對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構成重大影響，並因此影響減值檢討的結果。

有關商譽及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風險及所用估計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9商譽及10無形資產。

釐定若干無形資產的無固定可使用年期

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品牌。管理層釐定該等品牌擁有無固定可使用年期，原因為該等品牌包括已存在數十年或更久且在其市場上地位穩固的國家或國際著名品牌。該等市場穩定或正在增長。本集團對該等品牌擁有無固定限期並可強制執行的法定權利。

有關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10無形資產。

或然事項

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就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日期的資產及負債估值及報告期間的收入及開支有所影響的或然事項作出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披露重大或然負債（我們認為產生任何虧損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並在可能流入經濟利益時披露重大或然資產。

當有可能發生未來事件證實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日期產生負債，且有關損失的金額可合理估計時，則記錄或然虧損撥備。因其性質使然，或然事項僅會在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時得到解決，而該等事件通常會於未來數年內發生。

管理層及其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事項未經計提撥備。出現虧損的風險存在但機會不高。

所得稅狀況

本集團須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釐定本集團的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

本集團旗下一些附屬公司涉及通常與過往年度有關的稅務審計及當地稅務查詢。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日期，在多個司法權區地方稅務機關所進行的調查及與其進行的談判仍在進行中，而因其性質使然，可能需要相當長時間方可得出結論。評估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確認的任何所得稅或間接稅項撥備金額時，乃基於預計該等事項將得到妥善解決而作出估計。稅項負債的利息及罰款估計亦須入賬。

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存在差異，該等差異將於作出有關決定的期間影響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有關所得稅（包括風險）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7所得稅開支。

貿易獎勵

本集團通過各種收入渠道與經銷商及零售商簽訂大量客戶合約。這些合約可以包括大量貿易獎勵，以大額回扣、折扣以及促銷及營銷支出的形式發出，並根據合約中的相關條款予以確認。

管理層需要使用判斷來評估貿易獎勵的性質以及向客戶支付的款項是否用以交換明確的商品及服務，這決定了彼等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及財務狀況表中的分類。銷售收入根據合約規定的價格扣除估計的退款負債後確認，而以交換明確商品或服務的形式向客戶提供的貿易獎勵付款則作為促銷及營銷獎勵入賬，並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分類為銷售及經銷開支。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已向若干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本公司董事已採用二項赫爾模型確定授予的購股權的總公允價值，且將於相關歸屬期間內支銷。董事在採用二項赫爾模型時需要對參數作出重大判斷，例如無風險利率、股息收益率及預期波動率。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二項赫爾模型確定授予若干合資格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為零（2020年：約52百萬美元）。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總開支分別為26百萬美元及20百萬美元。有關所應用的會計估計及假設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註15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4.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以地區分部呈列，這與最高經營決策者可獲得及定期評估的資料一致。

本集團透過兩個地區經營業務：亞太地區東部（主要為韓國、日本及新西蘭）及亞太地區西部（中國、印度、越南及亞太地區其他出口地），為本集團用於財務報告的兩個須予呈報分部。區域及營運管理層負責管理業務的表現、相關風險和營運效率。管理層使用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等績效指標作為分部表現的計量，並作出資源分配決策。

下表所述數字均以百萬美元列示，惟銷量（十萬公升）及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除外。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東部		亞太地區 西部		總計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銷量	5,129	5,256	40,752	33,477	45,881
收入⁽¹⁾	596	558	2,881	2,017	3,477	2,575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143	163	1,012	531	1,155	694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率%	24.0%	29.2%	35.1%	26.3%	33.2%	27.0%
折舊、攤銷及減值					(360)	(311)
正常化經營溢利(正常化除息 稅前盈利)					795	383
非經常性項目(附註6)					(22)	(10)
經營溢利(除息稅前盈利)					773	373
財務成本淨額					(14)	(1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	8
所得稅開支					(258)	(169)
期內溢利					518	196
分部資產(非流動)	5,622	5,278	8,024	7,485	13,646	12,763
資本開支總額	51	9	215	184	266	193

(1) 收入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啤酒產品銷售。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為管理層管理本集團表現、資本及資金結構時定期監控的主要財務計量指標。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乃經扣除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以下影響計算得出：(i)非控股權益；(ii)所得稅開支；(iii)分佔聯營公司業績；(iv)財務成本淨額；(v)除息稅前盈利附加非經常性項目（包括非經常性成本）及(vi)折舊、攤銷及減值。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方法，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量經營業績或可代替現金流量計量流動性。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本集團對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定義進行比對。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與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之間的對賬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503	185
非控股權益	15	11
期內溢利	518	196
所得稅開支(撇除非經常性項目)	263	14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7)	(8)
財務成本淨額	14	16
非經常性所得稅(利益)/開支	(5)	27
除息稅前盈利附加非經常性項目	22	10
正常化除息稅前盈利	795	383
折舊及攤銷	360	311
正常化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1,155	694

5. 其他經營收益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補助及獎勵	38	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收益/(虧損)淨額	14	(1)
其他經營收益	15	13
其他經營收益	67	51

6. 非經常性項目

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的非經常性項目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COVID應對行動產生的成本	-	(6)
首次公開發售相關成本	-	5
重組	(22)	(9)
對經營所得溢利的影響	(22)	(10)
非經常性所得稅利益/(開支)	5	(27)
對溢利的影響淨額	(17)	(3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非經常性重組費用主要與組織整合有關。有關變動旨在消除重疊的組織或重複的流程，同時考慮到僱員情況與新組織要求的正確匹配。除特別著重本集團核心業務、更快決策以及提高效率、服務及質量外，因一系列決策產生的該等一次性費用為本集團提供了較低的成本基礎。

有關非經常性所得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7。

7. 所得稅開支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確認的所得稅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當前年度	(274)	(179)
先前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1	(41)
即期稅項開支	(253)	(220)
遞延稅項開支	(5)	51
所得稅開支總額	(258)	(169)
實際稅率	34.0%	47.3%
正常化實際稅率⁽¹⁾	33.7%	38.7%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中一家中國附屬公司百威投資(中國)有限公司就2010年至2019年的交易轉讓價格接受調查。此項調查於報告期末仍在進行，而相關撥備已計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內。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中一家韓國附屬公司Oriental Brewery Co., Ltd接受稅務審計，涉及由2014年至2018年該附屬公司的所有應課稅項目。地方稅務機構已於2020年6月30日前完成調查，其評估已計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內。

正常化實際稅率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方法，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實際稅率。正常化實際稅率方法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且本集團對正常化實際稅率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進行比對。

(1) 正常化實際稅率指就非經常性項目調整的實際稅率。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以下自有及租賃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585	3,652
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	75	64
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計	3,660	3,716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分別為256百萬美元及193百萬美元。此外，本集團在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出售賬面總值為22百萬美元及19百萬美元的廠房及設備、固定裝置及設備。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添置了31百萬美元及13百萬美元的使用權資產。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短期租賃相關開支及可變租賃付款並不重大。

9. 商譽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上年末結餘	7,350	6,921
外匯變動的影響	(108)	429
期／年末結餘	7,242	7,350

按現金產生單位劃分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現金產生單位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韓國	3,900	4,048
中國	3,332	3,291
其他國家	10	11
商譽賬面總值	7,242	7,350

使用價值貼現現金流量乃基於十年現金流量模型。本集團使用十年模型而非五年模型，因為這符合本集團的長期規劃及業務收購估值方法。使用價值貼現自由現金流量計算所用的主要判斷、估計及假設通常如下：

- 該模型的前三年，自由現金流量乃基於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批准的策略規劃。本集團的策略規劃乃按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編製，基於宏觀經濟假設、行業、通脹及外匯匯率的外部來源、過往經驗，並就市場份額、收入、可變及固定成本、資本開支及營運資本假設確定方案；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該模型隨後的七年，策略規劃的數據通常採用宏觀經濟及行業假設、每百公升可變成本及通脹相關的固定成本（獲取自外部來源）等簡化假設來推斷；
- 考慮到該指標的敏感性，為計算最終價值，第一個十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通常採用預期年度長期GDP增長率（基於外部來源）進行推斷；及
- 預測乃按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單位貼現。計算結果乃經估值倍數、上市附屬公司股份報價或其他可得公允價值指標（即近期同業市場交易）驗證。

儘管本集團相信其判斷、假設及估計屬恰當，但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不同假設或市場或宏觀經濟狀況的該等估計。

本集團於每年第四季度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測試。此外，於各報告日期均會進行評估，以識別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自上一年度減值測試以來出現減值。本集團於2021年第一季度審視減值跡象，並就注意到有減值跡象的現金產生單位重新計算可收回金額，繼而得出毋須計提減值開支的結論。減值模型（於2021年6月30日更新）所用的稅前當地貨幣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介乎6.1%至10.7%（2020年12月31日：5.6%至10.4%），所用的最終增長率則介乎2.0%至2.9%（2020年12月31日：2.4%至2.9%）。減值測試結果顯示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出賬面值的部分不少於40%。

本集團相信其所有估計均為合理：該等估計與本集團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且為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然而，存在著管理層可能無法控制的固有不确定因素。雖然所用估計變動可能會對使用價值計算產生重大影響並引起減值變動，但根據所進行的敏感性分析，本集團並不知悉所用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

10. 無形資產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形資產的收購及開支分別為11百萬美元及1百萬美元。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品牌及本集團購買其自身產品的若干經銷權，並會於年內第四季度或發生觸發事件時進行減值測試。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已與商譽一同採用附註9商譽所披露的方法及假設進行減值測試。根據該附註所述假設，本集團得出結論：毋須計提減值費用。雖然所用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使用價值的計算產生重大影響並引起減值費用，但本集團並不知悉所用主要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計收益	556	355
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	14	12
間接應收稅項	110	110
預付開支	60	48
其他應收款項	7	9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47	534

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平均自發票日期起計少於90天到期。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分別為6百萬美元及12百萬美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減值虧損反映本集團因COVID疫情導致來自違約客戶的估計信貸虧損增加。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流動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基於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未逾期	535	333
截至報告日期逾期：		
少於30天	26	22
30至59天	4	3
60至89天	2	4
90天以上	3	5
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賬面淨值	570	36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短期銀行存款	338	454
現金及銀行賬戶	1,084	8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2	1,281
銀行透支	(17)	(17)
	1,405	1,264

本集團並無受限制現金。

13. 權益變動

已發行股本

	已繳足及發行的股本 百萬股	千美元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 ⁽¹⁾	13,243	132

(1) 本公司已委任受託人協助管理及歸屬股份獎勵計劃(請參閱附註15)，該名受託人於2021年6月30日以信託形式持有22,861,927股股份(已保留以供日後歸屬股份獎勵計劃)及於2020年12月31日持有22,890,274股股份。由於本公司有權控制信託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亦可從通過計劃獲得股份的合資格人士的供款中得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整合信託為適當。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百威亞太的法定股本總額為180,000美元，其中未發行股本總額為47,566美元。

股息

於2021年4月30日，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每股2.83美分(相當於每股21.96港仙)的末期股息。此末期股息於2021年6月23日派付。2020財政年度的股息付款總額374百萬美元已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於2020年5月15日，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每股2.63美分(相當於每股20.39港仙)的末期股息。此末期股息於2020年6月24日派付。2019財政年度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的股息付款348百萬美元已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確認。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概無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換算儲備、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對沖儲備及離職後福利。

換算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幣匯兌差異。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來自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附註15)

當對沖風險尚未影響損益時，對沖儲備包括現金流量對沖的公允價值累計淨變動的實際部份。

其他儲備變動如下：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
	換算儲備 百萬美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百萬美元	其他 百萬美元	總計 百萬美元	6月30日 總計 百萬美元
截至1月1日的結餘	67	26	10	103	(55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134)	-	-	(134)	(290)
現金流量對沖收益	-	-	34	34	1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134)</u>	<u>-</u>	<u>34</u>	<u>(100)</u>	<u>(289)</u>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6	-	16	9
截至6月30日的結餘	<u>(67)</u>	<u>42</u>	<u>44</u>	<u>19</u>	<u>(836)</u>

14. 計息貸款及借款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8	37
非流動計息貸款及借款	<u>48</u>	<u>37</u>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流動負債		
無抵押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49	118
租賃負債	30	29
流動計息貸款及借款	<u>179</u>	<u>147</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流動及非流動計息貸款及借款分別為227百萬美元及184百萬美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遵守了其所有債務契約。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新的有承諾及無承諾融資。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收取借款所得款項36百萬美元及30百萬美元，並分別償還借款2百萬美元及48百萬美元。

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不同的股份及購股權計劃允許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接收或收購百威亞太及百威集團股份。

本公司設有五項股份獎勵計劃，即：

- 酌情長期激勵購股權計劃
- 酌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
- 僱員投注計劃
- 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有關該等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2020年度報告。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0.1百萬個與花紅相關的對應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估計公允價值少於1百萬美元，並於五年後全數歸屬（2020年6月30日：0.2百萬個對應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允價值為1百萬美元）。本公司亦根據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特定僱員授予0.6百萬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估計公允價值為2百萬美元（2020年6月30日：無）。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概無根據其餘計劃授出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2020年6月30日：根據酌情長期激勵購股權計劃授出69.7百萬份購股權，估計公允價值為52百萬美元；根據酌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29.7百萬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估計公允價值為84百萬美元；及根據僱員投注計劃授出0.6百萬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估計公允價值為2百萬美元）。

對於所有購股權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薪酬的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赫爾模型進行估計，並作出修訂以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規定，即有關歸屬期結束前沒收的假設不能影響購股權公允價值。二項赫爾模型包括若干主觀假設。任何有關已採用假設的變動可能會影響購股權公允價值的估計。本集團所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均以股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導致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開支總額分別為26百萬美元及20百萬美元。

未行使購股權總數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購股權數目		
於1月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	77,857,444	9,201,728
期內已發行購股權	–	69,678,408
期內已沒收購股權	(10,274,588)	(129,158)
於6月30日尚未行使購股權	67,582,856	78,750,978

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限為8.74年(2020年6月30日：10.01年)。

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港元	2020年 6月30日 港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	22.82	28.34
年內已發行購股權	–	22.13
年內已沒收購股權	22.70	28.34
於6月30日尚未行使購股權	22.84	22.85
於6月30日可予行使	–	–

概無購股權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6月30日獲歸屬。

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變化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於1月1日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40,418,409	3,632,673
期內已發行受限制股份單位	944,521	30,533,341
期內已沒收受限制股份單位	(4,801,159)	(1,065)
於6月30日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	36,561,771	34,164,94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非流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收購的或然代價	30	28
非流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28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092	1,970
應付薪金及社會保障金	134	109
應付間接稅	393	324
收購的或然及遞延代價	8	114
其他應付款項	167	138
流動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794	2,655

流動應付百威集團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應付百威集團款項	132	142

本集團根據信貸條款向債權人支付未清償結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平均於發票日期起計120日內到期。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分別為2,224百萬美元及2,112百萬美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流動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基於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未逾期	2,117	1,963
截至報告日期逾期：		
少於30天	16	70
30至89天	15	8
90天以上	76	7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百威集團款項賬面淨值	2,224	2,112

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委託包裝	426	356
合約負債	896	1,093
委託包裝及合約負債	1,322	1,449

委託包裝指本集團客戶就使用本集團的可回收包裝(受本集團控制的資產)而支付的按金。

期初合約負債餘額大部分確認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或確認為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

或然代價及遞延代價主要與於2019年收購藍妹有關，於2021年6月30日分別為38百萬美元及零，而於2020年12月31日則分別為36百萬美元及106百萬美元。

17. 抵押品及合約承諾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就自有負債提供的抵押品	121	13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合約承諾	131	107
	252	245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分別就自有負債提供的121百萬美元及138百萬美元抵押品包括向消費稅稅務部門提供的韓國物業抵押品。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承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金額分別為131百萬美元及107百萬美元。

18. 關聯方

與其他百威集團實體進行的交易

與其他百威集團實體進行的關聯方交易概況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向百威集團購買製成品	39	45
服務費、採購費及許可費	71	64
與百威集團進行的其他交易	(4)	(12)
百威集團的衍生工具對沖虧損	-	(4)

上表所述大部份交易均為持續關連交易，就該等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披露規定。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與其他百威集團實體的關聯方結餘概況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百萬美元	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美元
貿易應收百威集團款項	14	12
於百威集團的現金池存款	7	14
衍生金融資產	38	19
應付百威集團款項	(132)	(142)
百威集團現金池貸款	(34)	(34)
衍生金融負債	(7)	(20)

與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與聯營公司進行任何交易，惟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聯營公司對本集團分別為12百萬美元及9百萬美元的股息分派除外。

19.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於期末後簽訂合共500百萬美元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貸款循環信貸融資，為期三年，利率與本集團根據預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

20. 每股盈利

下表載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百萬美元)	503	18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3,220,525,676	13,220,469,347
每股基本盈利(以美分計)	3.80	1.40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百萬美元)	503	18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3,220,525,676	13,220,469,347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影響	10,945,528	667,646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13,231,471,204	13,221,136,993
每股攤薄盈利(以美分計)	3.80	1.40

下表載列正常化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百萬美元)	520	22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220,525,676	13,220,469,347
正常化每股基本盈利(以美分計)	3.93	1.68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百威亞太股權持有人應佔正常化溢利(百萬美元)	520	22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220,525,676	13,220,469,347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影響	10,945,528	667,646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13,231,471,204	13,221,136,993
正常化每股攤薄盈利(以美分計)	3.93	1.6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與正常化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對賬列示於下表。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每股基本盈利(以美分計)	3.80	1.40
除稅前非經常性項目	0.17	0.08
非經常性稅項	(0.04)	0.20
正常化每股基本盈利(以美分計)	3.93	1.68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每股攤薄盈利(以美分計)	3.80	1.40
除稅前非經常性項目	0.17	0.08
非經常性稅項	(0.04)	0.20
正常化每股攤薄盈利(以美分計)	3.93	1.68

公司資料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克 (董事會聯席主席)

非執行董事

鄧明瀟 (董事會聯席主席)
Katherine Barrett (John Blood為其替任董事)
Nelson Jamel (David Almeida為其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鵬
楊敏德
曾璟璇

審核委員會

郭鵬 (主席)
曾璟璇
Nelson Jamel

提名委員會

鄧明瀟 (主席)
楊敏德
郭鵬

薪酬委員會

楊敏德 (主席)
曾璟璇
鄧明瀟

授權代表

華百恩
陳蕙玲

聯席公司秘書

華百恩
陳蕙玲 (FCIS, FCS)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
3012-16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室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及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股份代號

1876

網站

www.budweiserapac.com

釋義

「2020年上半年」	指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上半年」	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第二季」	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0年第二季」	指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1年第二季」	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百威集團」	指	Anheuser-Busch InBev SA/NV (泛歐交易所：ABI；紐交所：BUD；墨西哥MEXBOL指數編號：ANB；南非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ANH)，為根據比利時法律註冊成立為無限年期的公司兼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Ambev」	指	Ambev S.A.，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ABEV)及聖保羅證券交易所(巴西交易所：ABEV3)上市的巴西公司，為Companhia de Bebidas das Américas – Ambev的繼承公司且為百威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亞太地區東部」	指	本集團兩個經營及呈報分部之一，主要包括韓國、日本及新西蘭
「亞太地區西部」	指	本集團兩個經營分部之一，包括中國、印度、越南及亞太地區其他出口地方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於2020年5月15日通過特別決議案採納的經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OVID」	指	冠狀病毒病
「本公司」或「百威亞太」	指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於2019年4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除息稅前盈利」	指	除息稅前盈利
「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指	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每股盈利」	指	每股盈利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財年」或「財政年度」	指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9年9月30日，為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及獲准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正常化」	指	撇除非經常性項目的績效計量（除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及除息稅前盈利）
「正常化實際稅率」	指	就非經常性項目調整的實際稅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本中期報告中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為自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公司股份獲取的或然權利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獎勵計劃」	指	由董事會及由股東於2019年9月9日批准的本公司酌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僱員投注計劃及酌情長期激勵計劃，以及由董事會於2020年11月25日批准的新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其中包括）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韓國」	指	大韓民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英國」	指	英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應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本中期報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因此，若干表格中顯示為總額的數字可能並非上列數字的算術總和。

本詞彙表載有本中期報告所用與本集團及其業務有關的若干詞彙的說明。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該等詞彙的標準行業涵義或用法一致。

「百升」	指	一百公升
------	---	------



BUDWEISER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